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各機關學校 106 年度

第六梯次「志工基礎暨特殊教育訓練」實施計畫

壹、計畫緣起

依志願服務法第 9 條，為提升志願服務工作品質，維護受服務者之權益，志願服務單位應對志工辦理基礎訓練及特殊訓練。志工於完成兩項教育訓練，由志工運用單位提出申請核發志願服務紀錄冊。

貳、預期效益

- 一、 增進專業服務效能，能保護本身及運用單位權益。
- 二、 落實志工業務。
- 三、 讓志工享有志工權利與福利。
- 四、 完成基礎訓練及特殊訓練後可申請領取服務紀錄冊。
- 五、 累積達到志願服務法規定年資、時數標準，即可依規定申請「榮譽卡」，可享有政府單位部分優惠措施。

參、指導單位：高雄市政府

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以下簡稱本局）

承辦單位：高雄市前鎮區鎮昌國民小學

協辦單位：高雄市立前鎮高級中學

肆、研習對象

以目前服務於本局暨所屬（前鎮區、苓雅區、新興區、前金區、小港區）各機關學校、尚未取得「服務紀錄冊」志工為主，如有餘額則開放本局所轄其他行政機關學校及報局核備之志願服務團體志工參加。名額為 350 位（額滿為止），若已具基礎訓練資格，請報名特殊訓練即可。

註：以本行政區內目前在校從事志願服務之家長志工為第一優先錄取對象（學生志工非經專案申請教育局核准通過，不予錄取），如有餘額則開放其他行政區機關學校家長志工參加，參與報名。其他身分別（如：學生志工）請專案報准後始可參加。

伍、研習日期：

- 一、 志工基礎教育訓練課程 12/1（五）全天、12/2（六）上午
- 二、 志工特殊教育訓練課程 12/2（六）下午、12/3（日）全天

陸、研習地點：高雄市前鎮高中禮堂（ 高雄市前鎮區鎮中路 132 號 ）（靠近捷運 R5-前鎮高中站，僅提供機車停車，12/1 不提供汽車停車。為提倡環保減碳，敬請儘量搭乘公共運輸工具）。

柒、研習內容：

時間	12/1 (五)	12/2 (六)	12/3 (日)
07:50-08:00	報到	報到	報到
08:00-10:00	自我了解及自我肯定 (2 小時)張添庸校長 (前新興高中退休校長)	志願服務發展趨勢 (2 小時) 輔英科技大學陳慶章 講師	學校志工的作為 (2 小時)屏東教育大 學陳建銘助理教授
10:00-12:00	志願服務經驗分享 (2 小時)鄭英一校長 (榮譽督學)	志願服務的內涵 (2 小時)台南應用科 技大學林明道講師	教育新興議題介紹 (2 小時)屏東教育大 學陳建銘助理教授
12:00-13:00	午餐	午餐	午餐
13:00-15:00	志願服務法規之認識 (2 小時)正修科技大 學高瑞明教授	志願服務運用單位業 務簡介-學校單位業 務(2 小時)鳳陽國小 熊治剛校長	人際關係與說話藝術 (2 小時)國立科學工 藝博物館蔡協族副館長
15:00-17:00	志願服務倫理 (2 小時)正修科技大 學高瑞明教授	志願服務工作內容說 明及實習-以大型學 校為例(2 小時)鳳陽 國小熊治剛校長	社會資源的運用 (2 小時)台南應用科 技大學林明道講師
17:00	賦歸	賦歸	賦歸

捌、報名事項

一、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11 月 16 日 (星期四) 止。

二、報名網址及方式：採用網路上傳報名，請各機關學校承辦人協助志工報名事宜。

報名上傳方式：上網「[鎮昌國小首頁 163.32.227.3/](http://163.32.227.3/)」上方「**承辦活動**」-「**志
工基礎暨特殊教育訓練**」-左方「**上傳區**」依照上傳步驟報名表 (附件一)。

如有問題請洽 9531520 轉 21 或 27 鎮昌國小學務處生教組。

三、錄取名單請於 11 月 21 日 (星期二) 同樣至「[鎮昌國小首頁](http://163.32.227.3/)」上方「**承
辦活動**」-「**志工基礎暨特殊教育訓練**」-左方「**公告下載區**」-查詢確認，以
確保相關權益，承辦單位不再另行通知是否錄取。如因未確認結果而造成遺
漏，恕不再受理。如報名人數超過計畫人數時，以下列順序為錄取先後順序，
其餘依序列為候補人員，如有缺額時，以電子郵件通知各校 (單位) 業務承辦
人。依序遞補。錄取先後順序如下：

1. 前鎮區、苓雅區、新興區、前金區、小港區教育局所屬各機關學校志工 (依
上傳時間決定錄取順序)
2. 如有餘額則開放教育局所轄其他行政機關學校及報局核備之志願服務團體
志工 (仍依上傳時間決定錄取順序)

四、洽詢承辦人員：鎮昌國小學務主任 或 生教組長 8116575 或 9531520 轉 21 或 27

玖、交通說明：為響應環保，請搭乘捷運（R5-前鎮高中站下車）或儘量共乘。前鎮高中，僅提供機車停車，12/1 不提供汽車停車。

拾、特別說明

一、午餐請學員自理。（承辦單位提供代訂便當服務）

二、為響應環保，請自行攜帶**水杯**。

三、若先前已完成基礎訓練者，並取得結業證明者，請報名特殊訓練即可。

四、申請志願服務紀錄冊需完成志工訓練課程：（1）由內政部於 90 年 4 月 24 日以（90）內中社字第 9074750 號函頒之基礎訓練課程 12 小時。（2）依據志願服務法第 9 條第 2 項規定，由本局訂定特殊訓練課程 12 小時。

拾壹、經費需求：由高雄市政府教育局相關經費支應。

拾貳、獎勵：承辦本活動之相關業務有功人員依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獎懲標準補充規定辦理敘獎。

拾參、本計畫經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各機關學校 106 年度

「志工基礎暨特殊教育訓練」報名表

志願服務運用單位（學校或機構名稱）：_____

承辦人電話（含手機）：_____ E-MAIL：_____

姓 名 (勿寫錯，製作證書用)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字號 (勿寫錯，製作證書用)	報名類別請勾 選	備註
			☐ 基礎訓練 ☐ 特殊訓練	
			☐ 基礎訓練 ☐ 特殊訓練	
			☐ 基礎訓練 ☐ 特殊訓練	
			☐ 基礎訓練 ☐ 特殊訓練	
			☐ 基礎訓練 ☐ 特殊訓練	
			☐ 基礎訓練 ☐ 特殊訓練	
			☐ 基礎訓練 ☐ 特殊訓練	
			☐ 基礎訓練 ☐ 特殊訓練	
			☐ 基礎訓練 ☐ 特殊訓練	
			☐ 基礎訓練 ☐ 特殊訓練	

承辦人：

處室主任：

校長：

注意事項：

1. 此參加研習對象以本行政區內目前在校從事志願服務之家長志工為第一優先錄取對象(學生志工非經專案申請教育局核准通過，不予錄取)，如有餘額則開放其他行政區機關學校家長志工參加，參與報名。其他身分別(如：學生志工)請專案報准後始可參加。
2. 活動日當天學員如未能如期參加研習，恕不接受自行安排替代人選參加。
3. 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11 月 16 日(星期四)止。
4. 報名網址及方式：採用網路上傳報名，請各機關學校承辦人協助志工報名事宜。報名上傳方式：上網「鎮昌國小首頁 163.32.227.3/」上方「承辦活動」-「志工基礎暨特殊教育訓練」-左方「上傳區」依照上傳步驟報名表(附件一)，如有代訂便當需求者，請一併上傳便當代訂服務統計表)。如有問題請洽 9531520 轉 21 或 27 鎮昌國小學務處生教組。
5. 錄取名單請於 106 年 11 月 21 日(星期二)同樣至「鎮昌國小首頁 163.32.227.3/」上方「承辦活動」-「志工教育訓練區」-左方「公告下載區」-查詢確認，以確保相關權益，承辦單位不再另行通知是否錄取。如因未確認結果而造成遺漏，恕不再受理。如報名人數超過計畫人數時，以下列順序為錄取先後順序，其餘依序列為候補人員，如有缺額時，以電子郵件通知各校(單位)業務承辦人。依序遞補。錄取先後順序如下：
 - (1) 前鎮區、苓雅區、新興區、前金區、小港區教育局所屬各機關學校(依上傳時間決定錄取順序)
 - (2) 如有餘額則開放教育局所轄其他行政機關學校及報局核備之志願服務團體成人志工(仍依上傳時間決定錄取順序)
- 6 洽詢承辦人員：鎮昌國小學務主任 或生教組長 8116575 或 9531520 轉 21 或 27

重要提醒：如未獲錄取，本校將自動刪除該訂購者之數量

學校名稱：_____區_____（學校或機構名稱名稱）

志工基礎暨特殊訓練學員便當代訂服務統計表

訂購者姓名	請圈選	數量	便當單價	葷或素	備註
	☐ 12/1 ☐ 12/2 ☐ 12/3		70	葷____個 素____個	1. 本校只協助代訂服務事宜，菜色及其他相關事項並不負責。建議儘量自備或到附近用餐。 2. 統一訂購單價 70 元便當 3. 未註明素食則代訂葷食 4. 請各校於研習前指定代表負責貴校便當訂購收錢事宜， 現場不找零 ，請自備零錢，謝謝！ 5. 各校訂購情形將於 11/21-11/22 本校網站研習專區公告 ，請上網查核是否正確
	☐ 12/1 ☐ 12/2 ☐ 12/3		70	葷____個 素____個	
	☐ 12/1 ☐ 12/2 ☐ 12/3		70	葷____個 素____個	
	☐ 12/1 ☐ 12/2 ☐ 12/3		70	葷____個 素____個	
	☐ 12/1 ☐ 12/2 ☐ 12/3		70	葷____個 素____個	
	☐ 12/1 ☐ 12/2 ☐ 12/3		70	葷____個 素____個	
	☐ 12/1 ☐ 12/2 ☐ 12/3		70	葷____個 素____個	
收款負責人 (由貴校指派研習人員其中一位)	研習日期	總數量	總價	葷素統計	簽收 (主辦單位填寫)
	12/1			葷____個 素____個	
	12/2			葷____個 素____個	
	12/3			葷____個 素____個	

注意事項：

- 1 請於 11 月 16 日前報名時一併上傳本統計表，逾期視同「無代訂便當需求」，謝謝！（上傳方式：「[鎮昌國小首頁 163.32.227.3/](#)」上方「承辦活動」-「志工教育訓練專區」-「代訂便當上傳」依照步驟上傳報名表。如有問題請洽 8116575 或 9531520 轉 21 或 27 鎮昌國小學務處生教組。）
2. 11 月 21-22 日請至「[最新公告](#)」查詢確認有無遺漏或錯誤，以確保相關權益，承辦單位不再另行通知。

鎮昌國小學務處 敬上